

##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新浦化学北厂区中央控制室及仓库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新浦化学北厂区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吴进军	联系电话	13626137920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或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单位	中集安瑞科工程 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王飞进 18936023673
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组织三名专家，对《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新浦化学北厂区中央控制室及仓库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以下简称设计）组织了专家进行评审。评审组在审阅了设计及相关文件资料。根据个人评审意见，经讨论形成如下评审组综合意见：  一、总体意见 1、该设计专篇编制基本符合相关导则的要求； 2、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与分析基本全面，设计重点内容基本全面； 3、职业病防护设计有一定的针对性； 4、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中的对策措施基本采纳； 5、预期效果评价正确。  二、设计的修改意见及建议 1、梳理设计依据，细化设计范围； 2、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及对人体健康影响分析； 3、细化控制室通风气流组织及照明设计； 4、完善应急救援设施设计，细化有毒气体报警仪参数及应急救援器械配置设计； 5、其他详见专家个人意见。			

### 三、评审结论

评审组同意该设计评审结论为整改后通过，建设单位必须要求设计单位根据上述修改意见及建议进行修改完善。修改完善后的设计应及时提请评审组全体成员确认。经确认后，建设单位方可形成《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工作过程报告》备查。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 1、已补充设计依据，完善设计范围；
- 2、已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及对人体健康影响分析。
- 3、已细化控制室通风气流组织及照明设计；
- 4、已完善应急救援设施设计，并细化有毒气体报警仪参数及应急救援器械配置设计；
- 5、其他详见专家个人意见均已修改完善。

修改完善后的设计已提请评审组全体成员复核并签字确认通过。

制表人：朱静

制表日期：2023年2月10日

联系电话：0523-82565666